DEC202023_01B6203 · EB-3专业人员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29243957 日期：2023年12月20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专业人士）

申请人是一家计算机设备销售和维修商，寻求永久雇用受益人担任计算机硬件工程师。该公司请求将其归类为基于就业的第三优先（EB-3）移民签证类别下的“ 专业人士 ”。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3)(A)(ii)条，8 U.S.C. § 1153(b)(3)(A)(ii)。美国企业可在该类别下担保非公民获得永久居留权，从事要求至少学士学位的工作。同上。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代理主任拒绝了该申请。主任认定受益人的工作职责与其前雇主提供的证据不一致，结论是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具备所提供职位所需的最低经验。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主任忽视了受益人符合资格经验的证据。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行使重新审查的上诉审查权，见 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我们认定该公司的证据一致陈述了受益人的前工作职责，因此将撤回主任的相反决定。但是，由于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职位邀请所要求的设备和技术方面的经验，且寻求依赖其在公司获得的经验，我们将发回重审，以作出符合以下分析的新决定。1

一、法律

作为专业人士移民通常遵循三步程序。首先，潜在雇主必须向美国劳工部（DOL）申请认证：没有足够的美国工人能够、愿意、合格且可胜任所提供职位；且非公民在该职位就业

1 申请人的表格I-290B（上诉或动议通知）声明，在上诉提交后30天内，该企业将提供书面论证意见、证据或两者兼有。截至本决定日期，我们尚未收到申请人提交的任何额外材料。

不会损害从事类似工作的美国工人的工资和工作条件。该法第212(a)(5)(A)(i)条，8 U.S.C. § 1182(a)(5)(A)(i)。其次，雇主必须向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提交经批准的劳工证及移民签证申请。该法第204(a)(1)(F)条，8 U.S.C. § 1154(a)(1)(F)；8 C.F.R. § 204.5(l)(3)(i)。除其他事项外，USCIS确定非公民受益人是否符合DOL认证职位的要求及所请求的移民签证类别。8 C.F.R. § 204.5(l)(3)(ii)(C)。

最后，如果USCIS批准申请，受益人可在美国境外申请移民签证，或如符合资格，在美国境内申请“身份调整”。见该法第245条，8 U.S.C. § 1255。

二、分析

申请人必须证明受益人在申请优先日期之前已满足DOL认证的所提供职位的所有要求。Matter of Wing's Tea House, 16 I&N Dec. 158, 160 (Acting Reg'l Comm'r 1977)。本申请的优先日期为2022年3月7日，即DOL接受随附劳工证申请进行处理的日期。见8 C.F.R. § 204.5(d)（解释如何确定申请的优先日期）。

在评估受益人的资格时，USCIS必须审查随附劳工证中的职位邀请部分，以确定职位的最低要求。该机构既不得忽视认证条款，也不得施加未明示的要求。见，例如，Madany v. Smith, 696 F.2d 1008, 1015 (D.C. Cir. 1983)（认定“DOL拥有设定劳工证内容的权力”）（原文强调）。

申请人的劳工证载明所提供计算机硬件工程师职位的最低学历要求为美国学士学位或外国同等学位，专业为科学、技术、工程、数学或相关领域。此外，劳工证H.10、H.11和H.14部分载明该职位要求两年“PC计算机架构及相关要素（即处理硬件、操作系统、板级支持包、消息中间件、网络标准/协议、数据存储）”方面的经验。

在劳工证申请中，受益人证明截至申请优先日期，其已获得超过18年的全职相关经验。他陈述其工作经历如下：

- 约六年六个月，在美国为申请人担任高级计算机分析师，从2015年9月至2022年3月申请优先日期；
- 约七年两个月，在美国为申请人担任计算机系统分析师，从2008年7月至2015年9月；
- 约两年一个月，为[已隐去]一家美国环境技术企业担任远程软件开发员，从2003年4月至2005年5月；以及
- 约两年八个月，为[已隐去]一家现已停业的加拿大计算机硬件和软件零售商担任计算机技术员，从2000年3月至2002年11月。

作为符合资格经验的证明，申请人必须提交受益人前雇主或现任雇主的信函。8 C.F.R. § 204.5(l)(3)(ii)(A)。信函必须包含雇主名称、

地址和职称，并描述受益人的经验。同上。“ 如果此类证据不可获得，将考虑与外籍人士经验或培训相关的其他文件。 ”8 C.F.R. § 204.5(g)(1)。

A. 所称的不一致之处

主任主要基于申请人证据中所称的不一致之处拒绝该申请。主任认定，受益人前雇主的信函和一份雇佣合同副本对其前工作职责的描述与他在劳工证上证明的内容不同。主任认定，所称的工作职责差异使受益人所声称的符合资格经验产生疑问。见 Matter of Ho, 19 I&N Dec. 582, 591 (BIA 1988)（要求申请人以独立、客观的证据解决不一致之处，指明真相所在）。

然而，记录并不支持所称的不一致之处。在劳工证上，受益人证明其在[已隐去]履行以下职责：“ 设计和编写软件应用程序。记录、实施和支持开发周期。对已实施的软件包进行案例测试和调试。 ”在一封2006年的信函中，一名前公司项目经理陈述，在该公司工作期间，受益人“ 设计、开发和测试了与[某]硬件产品集成的软件组件。[他]还与硬件工程师合作，确保软件和硬件组件完全兼容并优化性能。 ”该信函还陈述，受益人“ 基于计算机系统需求，在优化且可扩展的软件架构中编写和编程软件，并记录、实施和支持软件开发过程。 ”在一封2023年的信函中，该前项目经理进一步将受益人的角色描述为“ 为我们参与的土壤分析仪项目开发软件 ”。他陈述，受益人是“ 编写控制软件架构和分析仪软件的团队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与我们的硬件工程团队密切合作。 ”

劳工证对受益人在[已隐去]工作职责的描述省略了前项目经理信函中所述的职责，包括将软件与硬件集成以及与硬件工程团队合作。但是，通过陈述受益人“ 设计、开发和测试了软件组件 ”、“ 开发了土壤分析仪项目的软件 ”、“ 在优化且可扩展的软件架构中编写和编程软件 ”以及“ 是编写控制软件架构和分析仪软件的团队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这些信函充分表明，如劳工证所述，他设计和编写了软件应用程序，并记录、实施和支持了软件开发周期。此外，通过陈述受益人“ 设计、开发和测试了软件组件 ”，其中一封信函表明他如劳工证所述测试和调试了软件包。因此，与主任的认定相反，[已隐去]信函中的工作职责与劳工证上所述的相应职责并不冲突。

此外，来自[已隐去]的信函和雇佣合同均不与劳工证对受益人在该公司工作职责的描述相冲突。劳工证将其在[已隐去]的职责描述为：“ 构建和安装计算机系统。故障排除和维修笔记本电脑、台式机、服务器。服务器环境的现场安装。 ”在一封2004年的信函中，一名前公司业务集成经理陈述，受益人“ 负责设计、安装和维护

我们组织内的计算机和服务器。”他的“日常工作包括排查硬件和软件问题、执行日常维护，以及为我们员工提供技术支持。”受益人的[已隐去]雇佣合同规定，他将履行“服务器实施、维护和故障排查等职责”。合同还规定，他将“根据需要负责计算机系统和软件应用程序的安装、配置和维修”。

[已隐去]和雇佣合同包含受益人[已隐去]信中省略的几项职责，对应劳工证上描述的相应任务。但是，通过说明他“负责设计、安装和维护计算机和服务器”、参与“排查硬件和软件问题”，并“负责计算机系统的安装、配置和维修”，这些文件充分表明，正如劳工证所述，他：构建并安装了计算机系统；排查并维修了笔记本电脑、台式机和服务器；并执行了服务器的现场安装。因此，[已隐去]文件与劳工证上列出的相应工作职责并不冲突。

记录既不支持申请人证据中所谓的矛盾之处，也不对受益人声称的过往职责产生怀疑。因此，我们将撤销审理主任的相反认定。

B. 劳工证上列出的设备和技术

申请人证据中所谓的矛盾之处并不足以支持拒绝该申请。然而，该公司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的合格经验。

如前所述，劳工证上所述职位要求包括两年“相关要素（即处理硬件、操作系统、板级支持包、消息中间件、网络标准/协议、数据存储）”方面的经验。缩写“i.e.”代表拉丁语id est，即“也就是说”。参见，例如，Merriam-Webster Dictionary，“'i.e.'与'e.g.'的区别”，www.merriam-webster.com/grammar/ie-vs-eg-abbreviation-meaning-usage-difference#。作者使用该缩写来引入重述前述陈述的单词或短语。Id. 紧随“i.e.”之后的文字旨在澄清前述陈述。2 Id. 因此，在申请人的劳工证上，括号短语“（即处理硬件、操作系统、板级支持包、消息中间件、网络标准/协议、数据存储）”澄清了“相关要素”一词。因此，受益人必须至少具备两年处理硬件、操作系统、板级支持包、消息中间件、网络标准/协议和数据存储方面的经验。

受益人前雇主的文件表明其具备操作系统方面的经验。但材料未具体说明其在其他指定设备和技术方面的经验，包括：处理硬件、板级支持包、消息中间件、网络标准/协议和数据存储。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

2 相比之下，缩写“e.g.”代表拉丁语exempli gratia，即“例如”。Id. 紧随“e.g.”之后的文字列举了前述陈述中提及事项的示例。Id.

受益人的合格经验。参见Rosedale & Linden Park Co. v. Smith, 595 F. Supp. 829, 833 (D.D.C. 1984)（“法院——如同[移民局]一样——必须严格按照潜在雇主填写的内容审查经认证的职位offer。”）

申请人还表示其依赖于受益人在该公司工作期间获得的经验。在回应审理主任的补充证据请求时，申请人提交了一封信函，详细说明受益人在该企业的职责。此外，在上诉中，该公司总裁表示：“我们坚信，[受益人]在[申请人]工作超过17年的丰富经验不应被忽视。”然而，劳工证雇主不能依赖非公民在其处获得的经验，除非该经验是在与所提供职位实质性不同的工作中获得的，或者雇主能够证明培训美国工人从事该职位的不切实际性。20 C.F.R. § 656.17(i)(3)。3

审理主任未处理劳工证上列出的设备和技术，也未处理申请人对受益人在该公司经验的依赖。因此，我们将此事项发回重审。

在发回重审时，审理主任应要求申请人提交受益人在劳工证上指定的设备和技术方面经验的证据。审理主任还应告知该公司，若要依赖受益人在其处的经验，必须证明该经验是在与所提供职位实质性不同的工作中获得的，或者培训美国工人从事该职位的不切实际性。

如记录支持，审理主任可通知申请人其他潜在的拒绝理由。但审理主任必须给予该公司合理机会回应发回重审中提出的所有问题。在收到及时回应后，审理主任应审查整个记录并作出新决定。

III. 结论

申请人关于受益人声称的合格经验的证据一致陈述了其过往工作职责。但该公司未能证明其在劳工证上指定的所有必需设备和技术方面的经验，且审理主任未处理该企业对其在公司获得的经验的依赖。

命令：审理主任的决定被撤销。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3 如果一项工作要求履行相同职责的时间少于50%，则该工作与所提供职位实质性不同。20 C.F.R. § 656.17(i)(5)(ii)。